金剛經的智言慧語—發心菩薩,通達此義 (第一〇六七集) 1995/5 新加坡佛教居士林(節錄自金剛般若研習報告09-023-0093集) 檔名:29-513-1067

【發心菩薩,通達此義。應以無能、無所、無法、無我之心, 修一切善法,乃能如是而證也。】

發心菩薩,是指發無上菩提心而說的。就像本經一開端,須菩提尊者所說的,「善男子、善女人,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者」,這就是發心菩薩。這樣的菩薩非常難得!這樣的菩薩,一定得到一切諸佛的護念;換句話說,他發這樣的大心,一切諸佛如來都要幫助他成佛,他發的是成佛的心。那要真發才行,嘴皮上發,心裡頭沒有,那個不行,那個得不到諸佛如來的加持,要真心。你真正發這個心,你要通達此義。這個此義是什麼?近處講就是無佛、無眾生,無聖、無凡,這從近處說,你要懂得這個道理;從遠處來講,本經自始至終所說的道理,你要明瞭,你要通達。因為本經所說,就是為發無上菩提心,想成圓滿究竟佛果之人而說的,佛的對象是對他們說的。通達此義是解悟,我們講開悟了,他明白了,應該要怎樣才能夠圓滿成佛,他懂得。懂得,要不修沒用處,解悟,你理解了,你做不到,沒用處!

底下要教你去做,你應該怎麼做法?把這幾個原則抓住,守住這個原則,你去生活去過日子,照樣你做你的工作,無論你是哪一個行業,決定不礙事,一樣一天到晚去應酬,只要守住這個原則,你就能成佛了。這幾個原則:「無能、無所」,你心裡頭不能有能所的念頭;「無法、無我」,法我是講執著。諸位要曉得,能所是無明,我法是煩惱。無能無所、無法無我,就是我們講的,你要離煩惱障,要離所知障。能所是所知障,諸法跟我是煩惱障,你要破煩惱障,要離所知障。能所是所知障,諸法跟我是煩惱障,你要破

二障。二障在哪裡破?生活上,穿衣吃飯、工作、待人接物,就在這些地方,要真正做到無我相、無人相、無眾生相、無壽者相,修一切善法。一切善法,只要你做到無能無所、無法無我;換句話說,拿《金剛經》前面的句子,只要你真正能夠做到無我、無人、無眾生、無壽者,無論你做什麼事都是善法,你穿衣是善法,吃飯也是善法,沒有一樣不是善法。如果你有人、有我、有眾生、有壽者,你念《金剛經》都不是善法,沒有一樣是善法。為什麼?你還當凡夫,你出不了三界,你不能夠明心見性,哪裡叫善?諸位要明白這個道理,你才曉得什麼叫做一切善法。無我、無人、無眾生、無壽者,你想想看,就沒有一樣不是善法。而行善法,修一切善法,是這麼一回事情,這樣你就能證得。如是而證,證什麼?一真法界,明心見性。